

类别：A 类

西安市长安区水务局文件

签发人：侯国强

长水函〔2023〕67 号

对区十九届人大二次会议 第 147 号建议的复函

赵建喜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部分河道淤积物清理的建议》已收悉，现就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2021 年 8 月-9 月，秦岭北部山区遭遇自 1961 年以来的最强降雨的极端天气，导致我区多条河道水位暴涨，河道上游大量砂石随洪水冲刷至下游，堆积在河道内建有溢流坝、固床坝等位置，造成多处河道砂石淤积严重，行洪断面不足，对防汛安全造成严重影响。

2021 年 10 月 13 日，长安区委召开全域治水漓河、漓河

段河道治理方案汇报会，要求在工程实施期间根据具体情况做好河道内淤砂及块石的利用和保护。

2021年11月10日，我局党委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决定将灞、浐河流域河道治理暨疏浚与全域治水工程实施相结合，对淤积严重的河段开展疏浚工作。

2021年11月-2022年6月，我局组织对淤积严重的小峪河环山路上下游淤积物、太峪河环山路上下游淤积物及大峪河和平桥至刘秀桥段部分淤积物进行了疏浚，疏浚河道的砂石料全部用于全域治水灞河段大堤堤身淤泥换填。

虽然在本次疏浚过程中，我局做了大量工作，疏通了小峪河、太峪河河道，但由于淤积砂石总量较大，仍有部分河段存在淤积严重的问题。

目前我局正在与区政府相关领导沟通，计划邀请区纪委、区财政局、资源规划长安分局、区秦岭保护局、区城管局、区交通局、交警长安大队、区城乡开发公司、相关街办共同参与，对淤积严重的河段进行疏通，将清理的砂石料以估量、估价的形式予以拍卖，所得资金上缴财政。待政府审批同意后即可对我区淤积河段进行全面清理。

非常感谢您对长安水务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西安市长安区水务局

2023年5月17日

(联系人及电话：何治国 85291983)

抄送：区人大代选工委，区政府督查室。
